

# 北京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_\_\_\_\_ 国家心血管病中心扩建工程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发改社会〔2022〕79号 \_\_\_\_\_

建 设 地 点 \_\_\_\_\_ 北京市门头沟区永定镇 \_\_\_\_\_

验 收 单 位 \_\_\_\_\_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国家心血管病中心扩建工程	行业类别	房屋建设类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或水影响评价文件)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北京市水务局 京水评审(2021)74号 2021年4月15日		
水土保持方案(或水影响评价文件)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年7月至2025年9月		
水土保持方案(或水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单位	北京安睿捷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含水土保持设计)	北京市住宅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含水土保持设计)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北京安睿捷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北京丁土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北京华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北京安睿捷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单位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		
验收材料公示网址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北京市水务局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工作的通知》（京水务郊〔2018〕53号），建设单位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于2026年3月12日组织召开了国家心血管病中心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北京丁土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华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安睿捷科技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等，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 （一）项目概况

国家心血管病中心扩建工程位于北京市门头沟区永定镇冯村西里，阜外医院西山园区内，其北侧为已经投入使用的西山一期工程。四至范围为：北至阜外医院心血管医学研究中心，南至石龙路西延，东至支一路，西至西边界。考虑到本项目建设对国家医学中心实体化建设具有重要的探索和指导意义，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国家心血管病中心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项目名称“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西山园区扩建工程”变更为“国家心血管病中心扩建工程”。

项目征占地面积  $4.66\text{hm}^2$ ，其中项目建设区占地面积  $2.96\text{hm}^2$ ，代征道路  $0.26\text{hm}^2$ （施工过程中未扰动），代征绿地  $0.20\text{hm}^2$ ，代征水域  $0.20\text{hm}^2$ ，临时占地（施工生产生活区） $1.04\text{hm}^2$ ，代征道路代

征不代建，代征绿地、代征水域代征代建。项目建设期间，布设 3 处施工生产生活区，位于项目区西侧（2 处）和南侧（1 处），占地面积 1.04hm<sup>2</sup>。

#### （二）水土保持方案（或水影响评价文件）批复情况（含变更）

项目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取得《北京市水务局关于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西山园区扩建工程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的审查意见》（京水评审〔2021〕74 号）。批复中国国家心血管病中心扩建工程挖方量约 35.25 万 m<sup>3</sup>，填方量约 5.20 万 m<sup>3</sup>，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约 3.75hm<sup>2</sup>。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工程主体设计单位为北京市住宅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体设计在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均设置了水土保持篇章，根据批复的水影响评价报告书优化了施工组织及施工工艺，将批复的水土保持防治任务纳入到主体设计中。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2 月委托北京安睿捷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工程水土保持现场监测工作。

2022 年 2 月，监测单位开展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及时成立了国家心血管病中心扩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项目部。截至 2026 年 3 月，国家心血管病中心扩建工程监测工作全面完成，通过对该工程水土保持监测资料及相关工程资料整理、总结和分析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国家心血管病中心扩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

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结论：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77%，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渣土防护率为 99%，表土保护率不涉及，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19%，林草覆盖率为 26.39%。各项指标全部达标，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 年 2 月，建设单位委托北京安睿捷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2026 年 3 月，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完成《国家心血管病中心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影响评价报告书，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纳入主体设计之中，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水土保持工程质量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 （六）验收结论

国家心血管病中心扩建工程依法编报了水影响评价报告书，办理水土保持补偿费免缴手续，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并认真落实水影响评价报告书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了水影响评价报告书确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本项目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水土保持设施清单及其后续管护要求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负责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主要水土保持设施清单					
工程设施	集雨池	容积 (m <sup>3</sup> )	座数	汇水面积 (hm <sup>2</sup> )	材质
		962	2	2.96	PP 模块
	透水砖铺装面积 (hm <sup>2</sup> )		0.24		
	植草砖面积 (hm <sup>2</sup> )		0.07		
	下凹式绿化整地面积 (hm <sup>2</sup> )		0.59		
植物措施	绿化面积 (hm <sup>2</sup> )		1.05		
	其他植物措施		/		

附：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图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宋晓东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	处长		建设单位
成员	王丹	北京安睿捷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赵凯	北京安睿捷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吴钦振	北京华夏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		监理单位
	薛天魁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金永亮	北京安睿捷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单位
	冯子龙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王德志	北京丁土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茹刚	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医院	科长		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单位
	毕华兴	北京林业大学	教授		特邀专家